证券代码: 430534 证券简称: 天涌科技 主办券商: 五矿证券

# 广西天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《广西证监局关于对天涌科技采取出具警示 函措施的决定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:广西证监局关于对天涌科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

收到日期: 2019年11月20日

生效日期: 2019年11月18日

作出主体: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

措施类别: 行政监管措施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:

广西天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#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:

2019年4月2日,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华易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持有的公司股 票 1996. 84 万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62%) 进行质押。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 知悉上述股份质押情况后,未及时披露股权质押公告,迟至2019年7月6日披 露相关股份质押情况。上述情形不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 息披露细则》(股转系统公告[2017]664号)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要求, 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第96号)第二十条第一款的 规定。

### 二、主要内容

#### (一) 涉嫌违规事实:

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华易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将持有的公司股票 1996.84 万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62%)进行质押。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知悉上述股份质押情况后,未及时进行披露,迟至 2019 年 7 月 6 日将相关股份质押情况进行披露。

#### (二)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: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第96号)第六十二条规定,广西证监局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,予以警示。公司应当认真吸取教训,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采取切实有限措施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。

#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:

目前公司经营正常,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:

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三)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:

□是 □否 √不适用

#### 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#### (一)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公司及相关人员将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完善公司治理,诚实守信,规范运作,保证信息披露真实、完整、

准确、及时。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,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,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西证监局关于对天涌科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(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【2019】22 号)

广西天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2日